

公開徵求報價—永豐院區緊急求救鈴系統整合工程
採購案需求計畫書

- 一、採購案名：永豐院區緊急求救鈴系統整合工程 採購案
二、採購案號：YF-114-04
三、採購目的：永豐院區緊急求救鈴僅於各樓層獨立響鈴警示，無全棟連動警示功能。另博愛大樓二樓及教保大樓全棟各室門口無閃光警示燈，教保大樓一樓教室無緊急按鈕。此缺失為113年10月社家屬稽查要求改善之項目。

四、預算金額：略。

五、期程要求：114年12月20日前完成驗收。

六、廠商投標前建議赴現地履勘。(桃園市八德區永豐路105號)

七、規格:如規格表

項次	名 稱 規 格	單 位	數 量	單 價	總 金 額	備 註
1	教保及博愛大樓訊號線+管材	間	86			pcv 六分管及六分 cd 管
2	各樓層至 1F 主訊號線	處	4			cat6 八芯線
3	閃光喇叭	只	74			音量不須控制
4	緊急按鈕	只	40			二段式-燈光
5	安裝及配線工資	間	86			
6	中繼站-閃光喇叭 162*103mm	只	9			紅*3、黃*4、藍*2
7	各樓層接線盒-烤漆箱體	只	5			30cm*30cm
8	營業稅	%	5			
9	合計					

上表說明：房間數為70間，廁所為62間，僅計算16間。(其餘教二教三廁所併入房間數)

八、所報價格含採購標的、運輸費用、施工耗材費用、安裝及測試費用、工資及稅金等。

九、本案自驗收合格之日起，保固1年。

十、得標廠商交貨時應進行各系統測試，(含前、中、後組裝測試過程之照片及提供維修文件目錄)彙集成果報告書，乙式三份。

十一、保固責任：

本履約標的自全部完成履約經驗收合格日之日起，由廠商保固1年(由機關於採購時載明)。如未符合相關規定，機關得要求廠商於 7 日內(機關未填列者，由主驗人定之)改善、更換可用件、退貨或換貨(以下簡稱改正)。逾期未改正者依採購契約第14條規定計算逾期違約金。

十二、施工需求：

1．驗收測試由廠商負責。

2．所有器材在合格驗收前，如有損壞、遺失、變質或影響品質壽命等情況，廠商需自行負責。

十三、完工交付文件：含前、中、後組裝過程之照片及文件紙本一式二份。

十四、驗收：依採購規範第12條驗收規定辦理。

裝

訂

線